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年12月31日**

#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目 录

	页 次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 - 7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61853719\_X01号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如实反映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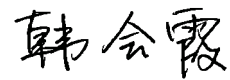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61853719\_X01号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解彦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会霞

中国 北京

2023年3月16日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资金募集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本公司已于2020年7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A股40,100,000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19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208,119,000.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151,039,652.23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246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坐扣承销佣金人民币35,000,000.00元后的余额人民币173,119,000.00元已于2020年7月3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以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开立的955109158888888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50,000,000.00元；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开立的266283924645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41,039,652.23元；本公司在交通银行海口大同支行开立的461899991013000162322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82,079,347.77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金额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	955109158888888	50,000,000.00	38,044,111.05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	266283924645	41,039,652.23	-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海口大同支行	461899991013000162322	82,079,347.77	-
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	267534733785 (注)	-	922,757.69
<b>合计</b>			<b>173,119,000.00</b>	<b>38,966,868.74</b>

注：因本公司“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部分工作通过全资子公司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海南葫芦娃”）实施，为使得本公司置换前期自筹投入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使用与业务开展相适应，于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调整为海南葫芦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海南葫芦娃在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开立了银行账号为267534733785的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海南葫芦娃、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于2020年10月9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将原先在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266283924645的募集资金余额转至海南葫芦娃新开立的26753473378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103.97（注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250.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0年：			8,344.90	
						2021年：			2,414.23	
						2022年：			491.3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净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儿科药品研发	儿科药品研发	5,000.00	5,000.00	1,227.75	5,000.00	5,000.00	1,227.75	(3,772.25)	(注2)
2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	4,103.97	4,103.97	4,020.11	4,103.97	4,103.97	4,020.11	(83.86)	(注2)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002.60	6,000.00	6,000.00	6,002.60	2.60（注3）	不适用
	合计		15,103.97	15,103.97	11,250.46	15,103.97	15,103.97	11,250.46	(3,853.51)	

注1：募集资金净额系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

注2：儿科药品研发项目不属于固定资产投资建设类项目，研发进度受多重因素影响，从而无法准确评估，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未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预测；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非独立运营项目，亦不属于固定资产投资建设类项目，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无法定量评估，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仅就项目进度进行说明（预计分三年实施）。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注3：截至2022年12月31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承诺投资人民币6,000.00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6,002.60万元，差异人民币2.60万元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继续投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914,870.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第9151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三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三年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	儿科药品研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2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

注1：儿科药品研发项目旨在保持公司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投入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等药品研发项目能够强化公司在儿科药品领域优势地位，丰富公司新药储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该项目前期未承诺收益，相关研发项目尚未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注2：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的实施旨在进一步提升产品销量，扩大市场辐射范围和销售终端覆盖面，提高市场占有率；提高品牌认知度，树立公司中国儿童健康守护者的品牌形象，提升品牌影响力和整体竞争力；提升公司营销网络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强化营销队伍力量、提升营销覆盖广度与深度，并通过建设内部营销数据中心、建设区域营销中心，提升公司营销队伍的专业性及有效性。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注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增加了公司运营资金，提高资产的流动性，缓解公司持续发展面临的资金需求压力，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充分的保障。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续）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人民币112,504,563.24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人民币431,779.75元，前次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38,966,868.74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25.80%。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系相关投资项目仍在进行中，剩余募集资金将在后续期间继续投入儿科药品研发及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九、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6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1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2.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政府网站 找帮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 如蒙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解彦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9-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02227740929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年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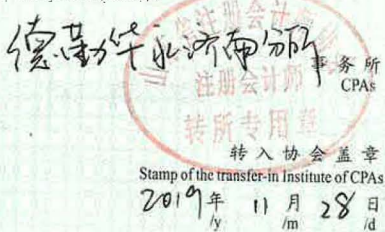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00001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 安永(济南)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韩会会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1-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青岛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112198901140520



证书编号: 3701000112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24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所: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青岛分所  
 转出日期: 2021年12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所: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转入日期: 2021年12月14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